

开江县深化改革发展研究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

一、部门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认真学习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重大决策部署，结合开江实际，开展政策研究活动，搜集整理县内外有价值的信息资料，供县委决策参考。参与全县调查研究工作，围绕县委总体工作部署，协调有关方面，开展战略性、全局性、综合性问题或热点、难点问题的课题研究。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的改革决策部署，组织开展重大改革问题的政策研究，协助开展重大改革试点、改革督察、考核评估和信息宣传工作，研究分析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及时向县委深改委提出对策建议。负责县域集成改革组织协调、调查研究、方案论证、案例调查、经验交流与合作等工作。负责开江新型智库建设管理，组织有关专家对改革和发展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咨询论证，为县域改革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参谋服务保障。完成县委及县委深改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2.机构情况：内设综合事务股、政策研究股。

3.人员情况：至 2024 年末，我中心在职工 11 人。

（二）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是重点任务高效推动。县域集成改革试点顺利通过年度评估，获得省委改革办领导高度肯定。新争取省级改革试点 4 个，即国家级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县和数字乡村试点、小区依法治理试点、行政复议场所规范化建设试点县、利用乡村大喇叭开展党员群众宣传教育工作试点。成功创建第四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开江稻渔园区成功通过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绩效评估，成为全市首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其中“推广运用园区建设管理运营体制机制改革”写入全市决定。《社会资本和林农参与森林“四库”建设新机制》改革经验做法被市委办评为 2023 年达州市“改革创新成果”，开江园区被评为 2023 年省级“园区示范政务服务中心”和“四川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开江县委纳入达州市委 2023 年度全面深化改革成绩突出单位。**二是改革项目走在前列。**高质量完成“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融合发展”和“便民就医‘少跑腿’”2 项市级微改革项目，其中“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融合发展微改革”试点单位城北幼儿园，被市委改革办专题宣传报道。高效率推动“主城区零碎闲置地边角地改造惠民停车场、便民充电棚和邻里休闲广场”、“机关企事业单位闲置办公用房（资产）调借社区弥补公益性场地不足”2 项市级复制推广微改革项目，3 个点位 9 月推动、11 月初步完成，得到市委副书记丁应虎、市委副秘书长陈中立现场调研肯定。**三是政策研究多维发力。**牵头撰写《中共开江县委关于以建设现代农业强县为着力点加快推进县域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得到县委充分肯定；

主动参与撰写《推进建设“西部珠宝之乡”的工作方案》《开江县现代稻渔产业研究院实体化运营工作方案》《开江县开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实体化改革工作方案》，“原创性差异化”改革项目推动得到县委认可。按照“1+2+13+N”课题调研模式，高质量形成调研报告 30 余篇，为县委决策参考提供有效助力。**四是宣传推广亮点纷呈。**《达州市开江县扎实开展农村综合性改革》工作信息获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何礼肯定性批示；《探索构建“低空警务”新模式 推动警务改革提质增效》经验做法获省公安厅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厅长肯定性批示。《四川开江——数字赋能 智慧守护》《打造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干部培训样板 四川达州开江探索“区域党校联盟”》被人民日报刊发推介；《四川省达州市开江县突出“三力”牵引 激活党建引领边界治理新动能》被共产党员网刊发推介；《开江县长岭派出所与相邻地区公安派出所联防联控“推进警务合作，联手共创平安”》《开江“深化警务合作，提高治理效能”》被人民公安报刊发推介。乡村水务试点县经验做法《开江县：全力推动农村水利现代化建设》被四川日报宣传推介；《达州开江县总工会打造“一村一劳模”服务农业产业人才队伍建设》被四川工会宣传推介；《四川知名法治品牌巡礼“宝莲·灯”：司法之光照亮未成年人成长路》被四川法治报宣传推介。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156.01 万元，其

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为 126.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 13.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为 6.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为 10.54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8.33%，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中期有人员增加。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197.36 万元，完成预算 126.28%。

2.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为 165.58 万元，完成预算 130.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为 13.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3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决算为 6.6 万元，完成预算 108.20%；住房保障支出决算为 11.75 万元，完成预算 111.48%；主要变动原因是年度调资以及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三、收入支出决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年收入合计 197.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7.36 万元，占 1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年支出合计 197.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25 万元，占 72.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7.36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

其中收入增加 53.11 万元，上升 36.82%；支出增加 53.11 万元，上升 36.82%。主要变动原因是课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7.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其中收入增加 53.11 万元，上升 36.82%；支出增加 53.11 万元，上升 36.8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7.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58 万元，占 83.9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2 万元，占 6.8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60 万元，占 3.34%，住房保障支出 11.75 万元，占 5.9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97.36 万元，完成预算 126.2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为 165.58 万元，完成预算 130.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课题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为 13.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3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决算为 6.60 万元，完成预算 108.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决算为 11.75 万元,完成预算 117.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7-12 月公积金调整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7.36 元,其中:人员经费 139.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开江县深化改革发展研究中心日常公用经费 4.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开江县深化改革发展研究中心项目经费 54.11 万元,主要是打造开江试点的乡村振兴的课题服务经费。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围绕县委工作部署,积极履行重大决策的参谋助手、政策落地的桥梁纽带、改革推进的开路先锋、智库建言的服务平台“四大职能”,充分发挥了“参谋助手”、“统筹协调”、“重点推进”作用;做好信息撰写、资料编印、课题评选、经验报送、试点打造等工作,确保中央、省委、市委、县委的重要政策方针、

工作部署和县委领导的各项指示得到贯彻落实，为营造“田城开江、改革破题、创新先行”的改革氛围，贡献了重要力量。

(二)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开江县深化改革发展研究中心事业运行经费支出 107.28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5.53 万元，减少 5.48%。主要原因是调资。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开江县深化改革发展研究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江县深化改革发展研究中心共有车辆 0 辆。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中心严格落实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的全过程绩效管理要求，更加突出了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了资金的使

用效益。同时，财务工作是一个单位的命脉，财务精细化管理要求越来越高，对财务人员工作水平也提出了新的挑战。建议加强财务人员培训，进一步提高履职尽责能力。